

附件 4:

巢湖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二级学院重点建设任务细化表

重点任务	具体内容	完成时间
1. 学习宣传。	深入学习教育部、省教育厅和学校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、制度文件以及学校编印的《巢湖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学习手册》等材料，深刻理解内涵，确保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评建工作上来。	2024 年 1 月
2. 成立学院评建工作组，制定学院评建工作方案。	成立学院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小组，制定学院评建工作方案和 2024 年度评建工作计划，明确目标、要求、责任人和时间节点，提交至教学质量管理与评估处。	2024 年 1 月 25 日
3. 撰写学院自评报告。	参照学校自评报告撰写相关要求，撰写本学院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报告。	2024 年 4 月 30 日
4. 修订完善人才培养方案。	(1) 充分调研，修订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强化实践教学，贯彻“学生中心、产出导向、持续改进”理念，坚持“五育并举”、全面发展； (2) 邀请毕业生、用人单位、企事业行业专家参与人才培养方案制定，完善相关过程性材料； (3) 开展课程目标达成情况、毕业要求达成情况、人才培养目标达成情况评价工作。	2024 年 5 月 31 日
5. 开展专业内涵建设工作。	(1) 制定完善入选国家级及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的三年建设方案，根据《巢湖学院关于推进一流应用型本科专业建设的实施意见》加强已入选一流专业建设点的建设工作； (2) 积极组织召开专业建设研讨会，系统总结专业建设成效，加强宣传报道，提升专业的社会影响力； (3) 积极开展专业认证工作； (4) 积极申报新工科、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，做好已申报项目的建设，配合学校开展立项建设项目检查工作。	2024 年 1-9 月
6. 强化实践育人，推动与行业企业共建实验教学中心，进一步完善实践教学体系。	(1) 加强实践教学基地建设（包括实验实验教学示范中心、虚拟仿真实验中心、工程实践基地等）； (2) 积极开展校企共建实验教学中心建设； (3) 做好实践教学环境建设； (4) 做好开放性实验项目建设，完善开放性实验室管理工作； (5) 做好综合性、设计性实验项目认定工作。	2024 年 1-9 月
7. 做好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。	(1) 进一步规范选题管理，突出选题来自行业企业一线需要； (2) 加强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过程管理，完善过程材料，进一步落实校企“双导师”制；	2024 年

重点任务	具体内容	完成时间
	(3) 完成近三年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相关过程材料的整理、归档和自查工作；配合学校完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专项检查工作。	4 月 30 日
8. 扎实做好课堂教学工作。	(1) 以学生学习成果为导向，积极推进教学内容及考试评价方法改革； (2) 加强听课评课，开展“课堂教学人人过关”活动，重点关注近三年新进教师、教学效果反映较差的教师和外聘教师的授课情况和教学质量； (3) 加强教材使用管理，严格依照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程序使用教材。	2024 年 5 月 31 日
9. 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。	(1) 加强与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合作，制定好学生实习实训计划，选派教师前往基地进行挂职锻炼，充分利用示范基地的优势和资源，提升教师实践能力； (2) 加强对校外实习实训基地的指导与管理，定期检查指导工作，协助校外实习实训基地解决建设、发展、实习实训教学和管理等方面的实际问题； (3) 贯彻落实《巢湖学院关于推进现代产业学院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，加强产业学院建设。	2024 年 5 月 31 日
10. 加强校本课程建设，深化专创融合，提高学生实践与创新能力。	(1) 做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指导工作，加强过程管理，突出成果导向，鼓励大创项目成果与学科专业竞赛深度融合； (2) 做好第十届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项目挖掘和校内参赛选拔工作； (3) 开展专创融合示范课程建设，积极申报省级、国家级一流课程。	2024 年 6 月 30 日
11. 加强建设行业企业课程资源库、真实项目案例库建设工作。	(1) 面向行业企业实际，基于本学院校企合作基础，与企业共建课程资源库、真实项目案例库，原则上每个专业至少完成 2 门课程资源库/真实项目案例库的建设任务。	2024 年 5 月 31 日
12.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。	(1) 制订教育学习计划，强化思想政治教育、党史、师德、法治、民族团结进步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等专题学习教育； (2) 开展师德演讲比赛、先进典型宣讲、警示教育等专项活动，发挥先进典型的正面引领与反面案例的警示作用； (3) 加强师德考核与监督，认真开展师德年度考核、师德状况调研等工作，严格落实“一票否决”制。	2024 年 1-9 月
13.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、产学研用能力、信息技术应用能力。	(1) 组织开展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竞赛、课程思政教学比赛； (2) 积极主办各类主题教学沙龙活动； (3) 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； (4) 充分发挥相关学科优势，鼓励教师聚焦区域经济发展重点任务，广泛联合校内外科研力量，组成攻关团队协作作战； (5) 认真落实学校“十四五”规划、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、硕士立项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年度目标任务； (6) 根据学科专业需要，选派青年教师赴企事业单位开展挂职锻炼；	2024 年 1-5 月

重点任务	具体内容	完成时间
	(7) 落实学校教师教育培训计划, 积极遴选教师参与博士化工程、国内外访学、单科进修、短期培训等。	
14. 加强学风建设, 落实校院两级学风督查制度, 加强学生行为养成教育, 引导学生爱国、励志、求真、力行。	(1) 充分利用新生入学教育、军训、毕业生文明离校教育、重要节日仪式教育、学生安全教育、资助育人等, 促进学生思政政治素养、道德素养的提升, 引导学生爱国、励志、求真、力行; (2) 制定并落实常态化学风督查制度, 巩固优良学风; (3) 开展双优生评选、奖助学金评选, 组织学生表彰大会, 学生优秀事迹报告会等, 选树典型, 浓郁优良学风; (4) 通过各类主题班会、文明创建活动开展促进文明行为养成教育; (5) 组织各类主题学生座谈会; 开展各类谈心谈话活动, 深入学生, 了解学生学习生活状态, 加强关心关爱。	2024 年 1-9 月
15. 组织开展各类文化节活动、社会实践活动、志愿活动等, 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, 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。	(1) 大力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, 广泛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、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等, 深化拓展“三下乡”社会实践、“一院一镇一品”社会服务行动等育人载体, 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品牌活动。	2024 年 1-9 月
16. 深入落实学业评定管理办法, 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。	(1) 加强巡课、巡考管理和毕业论文(设计)过程管理, 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; (2) 深入落实学业评定管理办法, 进一步落实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。	2024 年 6 月 30 日
17. 开展近三年期末考试试卷、课程教学档案、实验报告等教学档案的整理、归档、自查工作。	(1) 开展近三年学生学业成绩评定、课程教学档案、实验报告等教学档案的归档和自查; 配合学校开展相关教学档案的专项检查工作。	2024 年 1-4 月
18. 选树近五年专业领域的优秀毕业生十个典型案例及培养经验。	(1) 选设 2018-2023 年期间毕业的专业领域内优秀毕业生典型; (2) 积极撰写好的典型案例报学生处汇总, 学生处会同宣传部等部门确定最终版本。	2024 年 3-4 月